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于2018年4月9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6人，通讯出席董事1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希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李高、杨德明、周兵分别提交了《2017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 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发布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许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 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2017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考虑到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公司分配方案披露时的最新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00,000,000股增加至120,000,000股，本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同时以公司分配方案披露时的最新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70,000,000.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额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此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项。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 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 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 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2018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0. 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

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